关于2024年12月14日全国大学英语

四、六级考试的补充通知

各学院：

依据《关于2024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报名的通知》要求，对无故缺考的考生，将限制报名参加下一次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笔试考试。对于12月14日笔试缺考考生，如考试当天确因生病或因公等特殊情况未能参加考试的，请考生所在学院于2024年12月18日前统一将解除限报资格相关材料报送至本科生院316。

因病考生提交本人申请（需要学院教学院长签字并加盖公章）和二级甲等医院或河北工业大学校医院开具的诊断证明（原件）；因公考生提交本人申请（需要学院教学院长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、派出单位情况说明（需要单位教学工作负责人签字和公章）和相关通知或邀请函（原件和复印件，核实后原件退回）。以上材料需要同时提交电子版（PDF版本）。本科生院依据申请材料审批同意后可恢复报名资格。申请表和解除限报汇总表见附件。

附件：1.申请表

2.解除限报汇总表

本科生院

2024年12月12日